

阳江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产业“揭榜挂帅” 科技计划项目工作方案（试行）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的系列讲话精神，落实市第八次党代会关于“完善重点科技项目揭榜挂帅等制度，突破卡脖子难题，提升产业创新策源能力”工作部署，进一步攻克制约产业发展的“卡脖子”技术难题，推进科技管理体制改革的，探索重大科技专项“揭榜挂帅”攻关机制，将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贯穿于项目形成和组织实施全链条、全过程，加快形成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创新主体、关键核心技术研发为支撑的产业技术创新体系，提升重点产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促进产业链与创新链深度融合，结合我市科技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形式

揭榜挂帅制是一种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是指针对目标明确的科技难题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设立项目或奖金向社会公开张榜征集创新性科技成果的一种模式，包含市科技局、发榜方和揭榜方三个参与方。发榜方提出依靠自身力量难以解决的重大需求或产业关键技术难题的企业，市科技局根据我市产业发展情况组织论证后面面向全国张榜开展项目各项行政工作，符合条件且有研发实力的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等创新主体或各

类创新主体组成的联合体作为揭榜方主动揭榜，揭榜成功后由揭榜方与发榜方组成创新联合体，共同开展项目技术攻关。

揭榜挂帅制科技项目的主要任务是聚焦我市主导产业及现代农业领域，发挥“集中力量办大事、集中目标齐攻关”的制度优势，以最大程度、最快速度的集中科研优势力量解决1-3项关键技术难题。

二、参与各方

（一）发榜方

发榜方是提出依靠自身力量难以解决的重大需求或产业关键技术难题的我市重点产业领域龙头骨干企业，须符合下列条件：

1. 原则上为阳江市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行业龙头、骨干企业，年营业收入在2000万元以上，上一年企业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不低于2%，新成立企业除外；

2. 须承诺并有能力保障揭榜挂帅制项目科研投入，且能够提供项目研发实施的相关支持和配套条件，在项目攻关成功后能率先在本企业推广应用；

3. 项目聚焦产业发展“卡脖子”的前沿技术、关键核心技术，通过项目实施能显著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升产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4. 项目攻关任务有明确的任务指标参数、时限要求、产权归属、资金投入及其他为揭榜方提出的条件要求；

5. 应具备良好的社会信用，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或重大违法行为。

（二）揭榜方

揭榜方为全国范围内有研发实力的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等创新主体或各类创新主体组成的联合体，须满足下列条件：

1. 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科研条件和稳定的人员队伍等，有能力完成发榜方提出的任务；

2. 能对发榜项目任务提出攻克关键核心技术的可行方案，掌握自主知识产权；

3. 具有良好的科研道德和社会诚信，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

4. 优先支持具有良好科研业绩基础的单位和团队，鼓励产学研合作，组团揭榜攻关；

5. 发榜方和揭榜方不得为关联交易方，之前有合作基础的发榜方与揭榜方，若所提的项目需求内容为尚未正式开展的、具有创新性的全新课题，不受关联交易限制。

三、项目管理程序

主要包括需求征集、遴选发榜、受理揭榜、评审论证、对接洽谈、合同签署、资金拨付等环节。

（一）需求征集。由市科技局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技术需求，发榜方建议项目应明确提出拟解决的主要技术问题、核心指标、时限要求、产权归属、资金投入预测、出资承诺及揭榜方需具

备的条件等。

（二）遴选发榜。市科技局组织专家对征集的项目需求进行分析论证，重点遴选出发榜方企业自投研发资金比例高、影响力大、带动作用强、应用面广的关键核心技术研发需求建议，形成发榜项目清单，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告，面向全国公开征集揭榜方。

（三）揭榜。由揭榜方根据发榜项目要求提出项目研究可行性方案。

（四）评审论证。市科技局会同发榜方，委托专业机构组织专家进行论证，提出成功揭榜单位建议。

（五）对接洽谈。发榜方与揭榜方对接，按专家意见进一步完善项目可行性方案，同时洽谈研发资金使用计划及知识产权利益分配等相关事项，并签署合作协议。

（六）签署合同书。对拟支持的入榜项目经行政审议后向社会公示（针对涉密、具有敏感性的或发榜方要求不公开的经局务会审议同意可不公示、公开）。市科技局将公示无异议的项目列入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按有关规定与项目承担单位（揭榜方、发榜方）签订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发榜方企业既是项目技术攻关重要参与单位，也是项目研发成果主要承接单位，与揭榜方组成创新联合体，共同开展项目技术攻关。

（七）资金拨付。科技局根据立项项目的资助额度给予需求方财政资金支持，财政资金由需求方和揭榜方联合申请，市

科技局将资金拨付至需求方。

（八）过程管理及验收。根据阳江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相关规定，市科技局负责跟踪指导、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等项目管理管理工作。

四、进度计划

结合 2022 年度省“大专项+任务清单”科技计划项目工作安排，“揭榜挂帅”科技计划项目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工作事项	计划完成时间
1	需求征集	4 月 15 日前
2	遴选发榜	与省“大专项+任务清单”科技计划项目指南发布同步
3	揭榜	与省“大专项+任务清单”科技计划项目入库同步
4	评审论证	与省“大专项+任务清单”科技计划项目评审同步
5	对接洽谈	6月底前
6	行政决策	7月中旬

五、有关说明

（一）市科技局负责科技项目揭榜挂帅制管理工作。

（二）发榜方和揭榜方要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合同中约定知识产权的归属和分配，避免知识产权纠纷。

（三）项目实施周期原则上不超过3年，揭榜方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因不可抗力，导致任务无法按期完成的或不能完成的，经市科技局审核同意后，可以延期继续实施或终止项目。项目终止的，收回已拨付的剩余财政科技资金。

（四）对弄虚作假或骗取市财政资金的行为，市科技局会同相关部门按照有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

附件：1.揭榜挂帅制项目需求表

2.揭榜意向表

阳江市科学技术局

2022年3月15日

<p>技术目标描述（项目技术攻关后要达到的预期目标要求，有明确的关键核心技术，说明预期新产品、新技术、关键零部件等技术成果的参数、功能要求。限500字）</p>			
<p>对揭榜方的要求（揭榜方须具备的条件，项目产权归属、利益分配等要求。限500字）</p>			
完成时间	__年__月	项目投入总额	_____ 万元

附件2:

揭榜意向表

一、张榜项目基本信息				
张榜项目				
需求单位				
二、揭榜单位基本信息				
揭榜单位（盖章）				
单位性质				
注册地区		上年度销售额		
单位总人数		本科（含本科） 以上学历人数		
联系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手机	
	传真		电子邮箱	
单位资质/荣誉				
合作单位				